



音樂學校
ESCOLA DE MÚSICA
SCHOOL OF MUSIC

澳門演藝學院音樂學校

持續藝術教育課程

2023/2024學年

學生手冊

敬藝、尚美、博雅、精進

學生姓名：_____

專業及級別：_____

學 號：_____

目 錄

1. 學生資料表-----1
2. 2023/2024 學年持續藝術教育課程校曆-----2~3
3. 持續藝術教育課程之學制及教學評核-----4~6
4. 惡劣天氣上課指引-----7
5. 教學記錄-----8~21

學生資料表

學生姓名：

主修科：

教師姓名：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副修科：

教師姓名：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2023 / 2024 學年持續藝術教育課程校曆表

 開學日

 考試

 學校假期

 音樂會/活動

 公眾假期

 學年結束

2023年9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 第一學期開學日

30 假期 - 中秋節翌日補假

2023年10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4 假期 - 國慶日及國慶日翌日補假

23 假期 - 重陽節

2023年11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2 假期 - 追思節

2023年12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8 假期 - 聖母無原罪瞻禮

20-31 假期 - 回歸、冬至、聖誕節

2024年1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假期 - 元旦

3-5, 8-9 繳交第二學期學費

15-19 第一學期考試 (視唱練耳)

20-28 第一學期考試 (主修科)

29-31 補考期(註2)

2024年2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1 第二學期開課日

4 迎春音樂會

7-18 假期 - 春節

2023 / 2024 學年持續藝術教育課程校曆表

 開學日

 考試

 學校假期

 音樂會/活動

 公眾假期

 學年結束

2024年3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29-31 假期 - 耶穌受難日、復活節及補假

2024年4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 假期 - 耶穌受難日、復活節及補假

4 假期 - 清明節

21 青春的旋律2024音樂會

2024年5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假期 - 勞動節

15 假期 - 佛誕節

2024年6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1-14及17 第二學期考試 (視唱練耳)

15-23 第二學期考試 (主修科)

24-26 補考期(註2)

10 假期 - 端午節

30 學年結束

2024年7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31 假期 - 暑假

7月上中旬 2024/2025學年第一學期繳費期 (暫定)

2024年8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31 假期 - 暑假

備註：

1. 評核試將按照實際情況安排，具體日期將另行通知。

2. 根據《持續藝術教育課程之學制及教學評核》第三條第3-4款規定所設的補考期。

3. 2023年9月30日、10月1日、10月23日、12月20日、2024年1月1日、2月10日、2月11日、2月12日、4月4日、5月1日共十日為強制性假期，全校停課。

4. 學校假期和公眾假期，視唱練耳班、樂隊、合唱、小組均停課，主修科則根據授課老師安排。

5. 考試期間，樂隊、合唱、小組暫停排練；主修科考試期間，視唱練耳班停課。

6. 惡劣天氣停課安排根據學生手冊內規定執行。

2023/2024 學年
《持續藝術教育課程之學制及教學評核》

先修課程 -- 通過兩年的學習，發展學生的音樂潛能，培養學生的表演興趣。

初級課程 -- 通過三年的學習，為學生提供正規音樂教育的基礎培訓。

中級課程 -- 通過三年的學習，提高學生的演奏技巧及音樂表現能力。

高級課程 -- 通過三年的學習，為學生提供全面而專業的音樂表演訓練。

一、學制

1) 課程設置

課程	必修科				選修科
	主修科		副修科		
先修課程	二級	每周 1 節/45 分鐘	不設副修科		不設選修科
初級課程	一級	每周 1 節/45 分鐘	初級視唱練耳一級	每周 1 節/45 分鐘 集體課	
	二級		初級視唱練耳二級		
	三級				
中級課程	一級	每周 1 節/45 分鐘			● 藝術實踐 合奏： ◇ 澳門演藝學院管弦樂團 ◇ 澳門演藝學院中樂團 (按演出進行排練，每次排練 1.5 小時) 重奏： 各種形式之重奏組合 (每周 1 次/1.5 小時) 合唱： 澳門演藝學院合唱團 (每周 1 次/1.5 小時) 舞台實踐 (不定期) ● *中級視唱練耳一級 ● *中級視唱練耳二級 ● #初級樂理 ● #中級樂理 ● #高級樂理 * 每周 1 節/45 分鐘 (集體課) # 每周 1 節/1.5 小時(集體課) (每年按實際情況開設)
	二級				
	三級				
高級課程	一級	每周 1 節/45 分鐘			
	二級				
	三級				

- 2) 每學年分為兩個學期，每學期為期五個月。
- 3) 為讓學生能獲得全面的音樂教育並打下良好基礎，由「初級課程」開始學生必須同時修讀副修科（初級視唱練耳）及自願修讀選修科。
- 4) 每位音樂學校學生只能修讀一科主修科，2022/2023 學年或之前已修讀兩科主修科學生除外。
- 5) 主修科每學期的課時為十八節，全學年共三十六節。
- 6) 集體課的課時以學校制定的校曆為準。
- 7) 舊生如欲豁免副修科（初級視唱練耳），須不遲於每年 12 月 15 日或翌年 4 月 15 日向校方提出申請，經校方同意後，將安排該生進行豁免試評核，成績達標者，即可免修。

二、遲到與缺席規定

- 1) 遲到的學生需解釋原因並得到任課老師的同意，方可進入課室上課。遲到超過 15 分鐘則被記為缺席。
- 2) 缺席－每學年設有兩個學期，每學期內總缺席達到該學期總課時的半數或以上，將不能參加考試。

三、考試

- 1) 每學年各科均設第一學期考試和第二學期考試，學生必須參加。
- 2) 學生無故缺席任何考試，該項考試成績將以零分計算。
- 3) 學生若因事而未能參加考試，須於考試至少兩週前辦理申請補考手續，並須提供相關證明，獲校方同意後，可獲改考機會，考試成績按 80% 比例計算。未能在指定期內辦理申請補考手續者，將不獲改考安排，而該科考試以零分計算。
- 4) 學生若因病或不可抗力原因而未能參加考試，須於當天電話通知學校教職員，並於該學期考試結束前辦理申請補考手續，並須提供相關證明，獲校方同意後，可獲改考機會。未能在指定期內辦理申請補考手續者，將不獲改考安排，而該科考試以零分計算。

四、評核

- 1) 各科考試要求、形式及內容按教學大綱進行。
- 2) 評分制度採用一百分制，六十分為合格。
- 3) 學生的學年總成績由平時分、學期考試成績組成。有關比例如下：

	主修科百分比 (%)	初級視唱練耳及樂理科百分比 (%)
第一學期平時分	10	20
第一學期考試成績	30	30
第二學期平時分	10	20
第二學期考試成績	50	30
學年總成績	100	100

- 4) 平時分：

主修科－由其任教教師評定，以學生的學習態度、課堂參與、課餘練習及在學習上所取得的成果為評定標準。

初級視唱練耳及選修科－由測驗平均分（50%）及課堂表現（50%）組成。
- 5) 考試成績由兩位或以上的專業教師評定，經校方認可後，成為確定的分數。
- 6) 根據主修科的學習特性和要求，主修科符合程度的學生可自願選擇報名參加藝術實踐，包括：樂隊、合奏、重奏、合唱。藝術實踐不設統一考試，學生在其所參與的藝術實踐團隊的出席率須達實際排練時數三分之二或以上，教師會根據學生的學習態度、課堂表現和課程參與度等方面進行評定，另外，加入本校重大演出、擔任伴奏亦可計為藝術實踐，但須以指定形式向校方作出申報並獲校方認可。凡參加藝術實踐的學生在學年結束將獲頒發列有評級 [優異 (A) 、優良 (B) 、良好 (C) 、合格 (D)] 的證書以茲鼓勵。

五、升級

- 1) 學年總成績不低於六十分者可繼續升讀該課程下一個級別。
- 2) 學年總成績分數標準如下：

零至五十九分：	學生所修讀之主修科科目學習成績未能達到本校教學要求，其就讀該科目資格將被取消。 學生所修讀之副修科科目學習成績未能達到本校教學要求，視為成績不合格必須留級，而各副修科不論級別最多只可留級一次。
六十至六十九分：	學生達到基本的教學要求，視為成績合格。
七十至七十九分：	學生較好地達到基本的教學要求，成績良好。
八十至八十九分：	學生達到教學要求，對其所學熟練掌握，視為成績優良。
九十至一百分：	學生完全達到教學要求，成績優異。

六、結業

- 1) 各課程結業標準是必須完成所屬級別的主修科及相應副修科，詳請見下表：

課程	主修科	副修科
先修課程	二級	--
初級課程	三級	初級視唱練耳二級
中級課程	三級	--
高級課程	三級	--

- 2) 按上述的規定，學生完成上述規定的課程，將獲頒發該課程證書，證書內將根據學生最後一年的主修科學年總成績體現合格(學年總成績 60 分或以上)、良好(學年總成績 70 分或以上)、優良(學年總成績 80 分或以上)及優異(學年總成績 90 分或以上)的畢業等級。
- 3) 獲得優良(學年總成績 80 分或以上)或以上等級的結業證書者方可升讀下一級別課程。
- 4) 如未獲得優良等級者不可升讀下一級別課程：
 - a. 完成所屬級別的主修科及相應副修科者，視為符合結業標準，將獲頒發該課程證書。
 - b. 未完成所屬級別的主修科及相應副修科者，視為未達結業標準，不獲頒發該課程證書。

七、跳級

如學生的學習進度與實際演奏水平高於其所在級別，可經主修科教師向校方推薦，參加更高級別的學年考試，考試內容須符合所推薦之級別。通過考試者方可跳至該級別，但升級與結業須符合第五條與第六條之規定，有關推薦須於學年考試前向校方提出。

八、學生守則

詳請參閱《澳門演藝學院持續藝術教育課程學生/家長須知手冊》。

九、獎勵與處罰

詳請參閱《澳門演藝學院持續藝術教育課程學生/家長須知手冊》之附錄：持續藝術教育課程學生獎罰制度。

《惡劣天氣上課指引》

一. 本措施適用於澳門演藝學院轄下音樂學校持續藝術教育課程的學生。

二. 惡劣天氣信號生效下的安排：

音樂學校 		惡劣天氣上課指引 2022/9/1	
信號級別	信號發出時間	所有課程安排	
 黃色 暴雨警告信號	 任何時段	照常上課 及考試	
 3  紅色 暴雨警告信號	 8 (或以上風球)  黑色 暴雨警告信號	06:30或以後 全日停課 考試延期	
 38°C	 3°C 地球物理暨氣象局在17:30 預計翌日將出現 最低氣溫達3°C或以下/ 最高氣溫達38°C或以上	翌日全日停課 考試延期	

三. 無論上課日或非上課日，學校舉辦的教育活動或其他活動，如入學試、開放日、大師班、排練或演出等，倘遇惡劣天氣情況，應根據上述第二條的規定，中止或取消相關活動。

四. 除八號或以上風球外，學校在惡劣天氣停課期間將保持校舍開放。

五. 如在上課期間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學生應在學校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為止，並在安全情況下才可離校。當日餘下課程及考試將會取消。

六. 惡劣天氣信號發出期間，已到達學校的學生應留在校內，在安全情況下才可離校。學校將採取相應的措施，確保在校學生的安全。

七. 因惡劣天氣影響而遲到或缺席的學生，將不作考勤記錄。

八. 倘考試因惡劣天氣而延期，新的時間安排以學校通知為準。

九. 本措施未列明的事項，澳門演藝學院院長保留最終決定權。

第一學期教學記錄

	教學內容及功課完成度	*監護人 / 學生 簽署
第 1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2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3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未滿 18 歲學生由家長 / 監護人簽署

第一學期教學記錄

	教學內容及功課完成度	*監護人 / 學生 簽署
第 4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5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6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未滿 18 歲學生由家長 / 監護人簽署

第一學期教學記錄

	教學內容及功課完成度	*監護人 / 學生 簽署
第 7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8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9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未滿 18 歲學生由家長 / 監護人簽署

第一學期教學記錄

	教學內容及功課完成度	*監護人 / 學生 簽署
第 10 堂 日期 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11 堂 日期 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12 堂 日期 ____/____	教師填寫：	

*未滿 18 歲學生由家長 / 監護人簽署

第一學期教學記錄

	教學內容及功課完成度	*監護人 / 學生 簽署
第 13 堂 日期 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14 堂 日期 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15 堂 日期 ____/____	教師填寫：	

*未滿 18 歲學生由家長 / 監護人簽署

第一學期教學記錄

	教學內容及功課完成度	*監護人 / 學生 簽署
第 16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17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18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未滿 18 歲學生由家長 / 監護人簽署

第二學期教學記錄

	教學內容及功課完成度	*監護人 / 學生 簽署
第 1 堂 日期 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2 堂 日期 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3 堂 日期 ____/____	教師填寫：	

*未滿 18 歲學生由家長 / 監護人簽署

第二學期教學記錄

	教學內容及功課完成度	*監護人 / 學生 簽署
第 4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5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6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未滿 18 歲學生由家長 / 監護人簽署

第二學期教學記錄

	教學內容及功課完成度	*監護人 / 學生 簽署
第 7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8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9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未滿 18 歲學生由家長 / 監護人簽署

第二學期教學記錄

	教學內容及功課完成度	*監護人 / 學生 簽署
第 10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11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12 堂 日期 ____/____/____	教師填寫：	

*未滿 18 歲學生由家長 / 監護人簽署

第二學期教學記錄

	教學內容及功課完成度	*監護人 / 學生 簽署
第 13 堂 日期 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14 堂 日期 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15 堂 日期 ____/____	教師填寫：	

*未滿 18 歲學生由家長 / 監護人簽署

第二學期教學記錄

	教學內容及功課完成度	*監護人 / 學生 簽署
第 16 堂 日期 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17 堂 日期 ____/____	教師填寫：	
第 18 堂 日期 ____/____	教師填寫：	

*未滿 18 歲學生由家長 / 監護人簽署

考試內容

第一學期	
學生 填寫	
教師 確認	
*監護人 / 學生簽署	
第二學期	
學生 填寫	
教師 確認	
*監護人 / 學生簽署	

*未滿 18 歲學生由家長 / 監護人簽署

音樂學校辦事處

名稱	地址	電話 / 傳真號碼 / 電郵
澳門演藝學院 音樂學校 (教務處及教學點)	澳門和隆街 35 號 (望德堂區)	電話：(853) 2835 2766 傳真：(853) 2835 2700 電郵：mileong@icm.gov.mo
澳門演藝學院 (教學點)	澳門高士德大馬路 14-16 號	電話：(853) 2857 1207 傳真：(853) 2852 3483

澳門演藝學院網址：<http://www.cons.gov.mo>

音樂學校

2023 年 8 月修訂

- 請謹記家校通密碼及保持登入狀態，啟動通知功能，以接收學校重要資訊。
- 如學生聯絡資料有所更改，須填寫「學生申請書」通知本校。



